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95　证券简称:精艺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4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51,6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精艺股份	股票代码	00229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舟	余敏珊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西海工业区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西海工业区	
传真	0757-22397895	0757-22397895	
电话	0757-26336931	0757-26336931	
电子信箱	jy@jingyimetal.com	jy@jingyimetal.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15年,公司在坚持主业发展的基础上,积极谋求转型升级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出售了全资子公司冠邦科技100%股权,现主营业务主要为铜加工业务。

(一)业务基本情况介绍

铜加工业务中精密铜管业务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精密铜管的主要原材料是电解铜,生产的精密铜管主要销售给空调制冷、通讯等下游行业,其中空调制冷厂家为公司最主要的销售对象;铜管深加工业务的原材料为精密铜管,客户与精密铜管基本一样,主要是空调制冷厂家。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具体生产业务及产品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产品分类
精艺万希	精密铜管	内螺纹铜管、外翅片铜管、毛细管、光管
芜湖铜业		
精艺股份	铜管深加工产品	配管、配件、连接管组件

此外,公司精密铜管及铜管深加工产品主要由子公司精艺铜售负责原材料采购及对外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克服宏观经济增速放缓,行业产能过剩,市场竞争激烈等不利局面,始终坚持稳健经营的思路,提高全体员工的素质,继续加强市场拓展、不断进行新产品研发,在保持与大客户友好合作的基础上,致力于小客户的开发和优化,努力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公司铜加工业务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经营模式,销售是生产经营的中心环节,采购、生产围绕销售展开,在产品定价上,采用"电解铜价格+约定加工费"的定价模式。加工费由公司与客户根据产品的规格、工艺复杂性、加工时间等因素并参照行业水平确定,较为稳定。公司对正常运营所需的电解铜库存进行了套期保值业务以防范电解铜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报告期内,公司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所属行业特点及地位

铜加工业务是国民经济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铜加工产品不仅可作为结构材料使用,还可作为功能材料被使用,因此被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电力、汽车、建筑、电子仪器仪表、国防、交通运输、海洋工程等行业。空调制冷用精密铜管是铜管产品中非常重要的品种,属于技术含量较高的铜管产品,主要应用于家用空调、中央空调、工业和商业制冷机,下游市场前景广阔。

公司通过持续技术创新,不断强化技术领先优势,巩固壮大业务规模,提高精细化管理,不断挖掘公司增长潜力。经过多年努力,2013年度公司荣获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公布的"中国铜管材十强企业"称号。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3,079,018,833.24	2,359,644,899.67	30.49%	2,627,184,46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66,100.65	−56,003,141.24	111.37%	3,577,46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22,425.38	−58,241,753.68	106.56%	−22,053,36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844,714.00	61,803,318.53	192.61%	−183,641,991.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69	−0.2644	110.17%	0.01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69	−0.2644	110.17%	0.01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6%	−6.89%	7.55%	0.43%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1,255,449,793.03	1,303,385,343.29	−3.68%	1,399,314,26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4,200,474.16	785,399,276.75	34.22%	841,402,497.0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46,982,286.06	829,301,536.00	787,166,047.26	815,568,96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60,473.00	9,715,119.41	4,547,464.47	−1,036,01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20,271.95	9,440,229.53	4,319,136.31	−2,716,66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12,851.39	81,737,024.08	21,654,698.86	90,365,842.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7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1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艳贞	境内自然人	15.40%	38,756,524			
北京宏远创佳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3%	36,800,000	36,800,000	质押	36,800,000
冯境铭	境内自然人	14.33%	36,045,000	27,033,750	质押	19,431,250
何雪萍	境内自然人	3.22%	8,100,000			
李伟彬	境内自然人	1.25%	3,157,000			
广州市贵裕宝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2,450,085		质押	2,450,000
朱婵荣	境内自然人	0.80%	2,022,760	1,517,070		
吴金妹	境内自然人	0.59%	1,484,282			
陶剑航	境内自然人	0.55%	1,379,949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1,2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冯境铭与周艳贞是夫妻关系,为广州市贵裕宝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何雪萍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8,100,000股。股东吴金妹通过中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484,282股。股东陶剑航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379,949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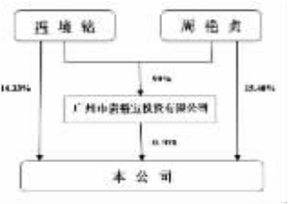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国内经济面临复杂的内外形势变化,出口、投资和消费增长乏力,经济发展下行压力逐步增强,国内生产总值(GDP)年度增长放缓。基于各种不利的宏观因素,直接导致铜管消费终端(房地产和制冷家电)的市场萎缩,铜管全年加工订单大幅减少,而同时铜管企业更面临因市场低迷情况下银行信贷回收导致企业生存的压力风险。报告期内,由于客户处于积极促销空调去库存化阶段,市场需求大幅下降,高库存压力未能缓解,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造成了一定压力。

2015年,面对困境,公司对当前严峻的宏观经济和行业低迷等不利因素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和分析,并采取一系列措施应对挑战。包括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一方面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提升市场竞争能力和降低公司财务风险;另一方面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借力战略投资者的引进,在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公司产业升级和战略转型。在报告期内,公司坚持降低生产成本和管理费用,着重于产品结构的调整、提升高端产品的占比,加大拓展贸易增值业务,更通过对董事、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进行股权激励提高团队凝聚力和工作积极性。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79,018,833.24元,同比增加了30.49%;营业利润7,783,220.14元,同比增加了110.39%;实现净利润6,366,100.65元,同比增加了111.37%。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精密铜管	1,708,601,161.30	−3,449,888.62	3.19%	−3.55%	90.65%	1.02%
铜管深加工产品	318,022,287.80	1,268,298.29	4.96%	−16.60%	123.00%	1.46%
贸易产品	1,031,975,885.74	12,647,731.21	3.13%	610.70%	857.47%	0.5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营业收入同比增加30.49%,营业成本同比增加29.90%,净利润同比增加111.37%,实现扭亏为盈。经营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1、公司铜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显著上升,由此带动毛利同比大幅增加;2、受利率下行及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补充公司营运资金的影响,本年度财务费用同比显著下降;3、本年度出售资产,获取一定的转让收益。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合并期间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广东冠邦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8月	78,294,529.13	−3,529,865.62

2015年8月14日,公司与佛山市凯纳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冠邦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人民币8,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佛山市凯纳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定价依据为冠邦科技截止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评估值。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广东冠邦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6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负值

净利润为负值

2016年1−3月净利润(万元)	−600	至	−300
2015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86.0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目前公司的主要客户空调厂家处于去库存化阶段,市场需求大幅下降,高库存压力未能缓解,公司铜加工产能未得到充分发挥。2016年,公司持续积极调整产品结构、提升高端产品的占比,加大拓展贸易增值业务,经营业绩比上年同期有所改善。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军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95　证券简称:精艺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0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修改、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年4月8日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4月7日—2016年4月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8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7日下午15:00至2016年4月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军先生。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

出席现场会议及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15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6,940,1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5804%。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12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76,924,1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5740%;

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3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64%。

(二)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二〇一五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76,924,18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2%;反对股数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8%;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同意股数75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9167%;反对股数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833%;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二)审议通过了《二〇一五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76,924,18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2%;反对股数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8%;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同意股数75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9167%;反对股数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833%;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三)审议通过了《二〇一五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76,924,18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2%;反对股数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8%;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同意股数75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9167%;反对股数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833%;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四)审议通过了《二〇一五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76,924,18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2%;反对股数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8%;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同意股数75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9167%;反对股数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833%;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五)审议通过了《二〇一五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76,924,18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2%;反对股数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8%;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同意股数75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9167%;反对股数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833%;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六)审议通过了《二〇一五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76,924,18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2%;反对股数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8%;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同意股数75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9167%;反对股数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833%;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76,924,18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2%;反对股数1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8%;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中小投资者投票表决:同意股数75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9167%;反对股数1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833%;弃权股数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

除上述审议事项外,股东大会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五、律师出具的见证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戴毅律师、云芸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精艺股份《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3、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295　证券简称:精艺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1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经事后审核,由于工作人员疏忽,《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第4页:"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部分内容录入有误,具体更正如下:

更正前: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精密铜管	1,708,601,161.30	1,654,028,741.43	3.19%	−3.55%	−4.55%	1.02%
铜管深加工产品	318,022,287.80	302,248,412.39	4.96%	−16.60%	−17.86%	1.46%
贸易产品	1,031,975,885.74	999,696,582.23	3.13%	610.70%	606.62%	0.56%

更正后: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精密铜管	1,708,601,161.30	−3,449,888.62	3.19%	−3.55%	90.65%	1.02%
铜管深加工产品	318,022,287.80	1,268,298.29	4.96%	−16.60%	123.00%	1.46%
贸易产品	1,031,975,885.74	12,647,731.21	3.13%	610.70%	857.47%	0.56%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摘要中列明的其他事项均未发生变更。本次更正不涉及公司审计报告的变更,不会对公司2015年度业绩造成影响。更正后的《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审核力度,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广东精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16-024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4月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办公总部会议室(福建省漳州市东山县西埔镇环岛路8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28,345,65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6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是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长俞其兵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林宝达先生邵景楚先生,独立董事周金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董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8,230,050	99.99	115,600	0.01	0	0.00

2、议案名称:董监高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8,230,050	99.99	115,600	0.01	0	0.00

3、议案名称:

3、议案名称: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28,230,050	99.99	115,600	0.01	0	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俞其兵	1,276,823,414	96.12	是
4.02	葛文耀	1,276,819,807	96.12	是
4.03	谢元展	1,276,819,807	96.12	是
4.04	季学林	1,276,819,808	96.12	是
4.05	姚培武	1,276,819,808	96.12	是
4.06	候英兰	1,276,819,808	96.12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陈隆峰	1,276,819,806	96.12	是
5.02	林楚荣	1,276,821,607	96.12	是
5.03	郑立新	1,276,819,804	96.12	是

3、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邓凌云	1,276,820,814	96.12	是
6.02	陈锋平	1,276,819,806	96.12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董事会议事规则	51,980,050	99.77	115,600	0.23	0	0.00
2	董监高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51,980,050	99.77	115,600	0.23	0	0.00
3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51,980,050	99.77	115,600	0.23	0	0.00
4.01	俞其兵	573,414	1.10				
4.02	葛文耀	569,807	1.09				
4.03	谢元展	569,807	1.09				
4.04	季学林	569,808	1.09				
4.05	姚培武	569,808	1.09				
4.06	候英兰	569,808	1.09				
5.01	陈隆峰	569,806	1.09				
5.02	林楚荣	571,607	1.09				
5.03	郑立新	569,804	1.09				
6.01	邓凌云	570,814	1.09				
6.02	陈锋平	569,806	1.09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卢旺盛、蒋瑜文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16-025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6年4月1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16年4月8日(星期五)下午3:30在公司办公总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共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一致推举董事葛文耀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一致推选葛文耀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4月7日董事会届满止)。

葛文耀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成立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1、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委员:葛文耀、俞其兵、谢元展、林楚荣、郑立新、姚培武、候英兰,其中葛文耀为主任委员。

2、提名委员会

委员:林楚荣、葛文耀、俞其兵、陈隆峰、郑立新,其中林楚荣为主任委员。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委员:陈隆峰、葛文耀、谢元展、林楚荣、郑立新,其中陈隆峰为主任委员。

4、审计委员会

委员:郑立新、葛文耀、季学林、林楚荣、陈隆峰,其中郑立新为主任委员。

以上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均为三年(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4月7日董事会届满止)。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工作需要,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同意聘任谢元展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4月7日董事会届满止)。

谢元展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二。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同意聘任吴贵东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敏强先生为公司人力资源总监,任期三年(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4月7日董事会届满止)。

吴贵东先生、王敏强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二。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同意聘任钟碰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4月7日董事会届满止)。

根据工作需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同意聘任严春娇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4月7日董事会届满止)。

钟碰辉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二。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同意聘任谢元展为公司总裁;聘任吴贵东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敏强先生为公司人力资源总监;聘任钟碰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本次聘任人员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以及目前的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三)上述任职人员的提名、审议及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上网公告附件

1、旗滨集团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九日

附件一:葛文耀先生个人简历

附件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附件一:

葛文耀个人简历:

葛文耀,男,1963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4年毕业于武汉建材学院(现为武汉工业大学)工民建专业。1984年7月至1988年9月任职于杭州新型建材工业设计院;1988年9月至2008年2月任宁海建设局总工程师;现任公司总裁、董事。

附件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谢元展个人简历:

谢元展,男,196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年1月至2000年6月任美国跨国公司INTEX GROUP旗下明达玻璃(厦门)有限公司(母公司)、明达玻璃(成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00年6月至2004年1月任明达玻璃(厦门)有限公司(母公司)、明达玻璃(成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兼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04年至2013年6月任明达玻璃(厦门)有限公司(母公司)、明达玻璃(成都)有限公司、明达玻璃(武汉)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兼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漳州旗滨物流服务有限公司、漳州旗滨特种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执行总裁、董事。

2、吴贵东个人简历:

吴贵东,男,1968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0年7月至1997年12月在株洲玻璃厂财务处从事费用会计、往来核算、成本会计、综合会计工作;1998年1月至2001年1月任株洲玻璃厂副总会计师;2001年2月至2006年10月任株洲新光明玻璃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6年10月至2011年9月任公司区域财务总监;2011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公司证券管理部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

3、王敏强个人简历:

王敏强,男, 1970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1991年毕业于宁波高等专科学校;1991年至2001年7月,就职于宁海县城乡建设委员会,2001年8月至2003年7月,任宁海县黄坛镇政府副镇长;2003年8月−2011年12月,任宁波千手阀门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总裁。

4、钟碰辉个人简历:

钟碰辉,男,1977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7月毕业于中南民族大学国际金融专业。2000年7月至2001年10月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科员;2001年10月至2009年7月历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科员、主办、主任助理、副主任(2007年8月主持);2003年5月至2009年7月兼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2008年7月至2009年7月兼任漳州片仔癀日化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09年4月至2009年7月兼任陕西片仔癀麝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09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公司证券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16-026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6年4月1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16年4月8日(星期五)下午4:00在公司办公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到会监事三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会监事一致推选监事邓凌云先生主持会议,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和表决, 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